

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永政办发〔2023〕4号

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 总体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管理区，永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市直和中央、省驻永有关单位：

《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总体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总体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及省市“两会”精神，抓住年度经济工作的主要矛盾和关键环节，打好发展“六仗”，以重点突破带动整体跃升，在“稳进高新”中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及省市“两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把握“稳”的要求、找准“进”的方向、盯住“高”的目标、谱写“新”的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锚定在全省版图中增加永州分量的目标，加快建设“三区两城”，着力构建“一核两轴三圈”区域经济格局，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永州开好局起好步。

二、主要目标

(一) 经济运行稳中提质。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长 4.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左右，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9.5%，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8.4%，经济发展主要指标要在全省实现保位进位。消费的基础作用更加厚实，投资的关键作用更加鲜明，产业的带动作用更加有力，园区的集聚作用更加强化，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

(二) 创新能力稳步增强。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3%，争取省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100 项以上，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120 家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0%以上，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形成一批科技成果转化产品，建成一批高端创新平台，引进更多顶尖创新人才。

(三) 发展环境更加优化。聚焦激发创新活力与维护公平两大核心诉求，推动一批有利于服务市场主体的改革事项取得突破，加快形成“三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市场友好型投资环境，持续推进通关便利化，力争民营经济占比超过 70%。

(四) 重大风险基本可控。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疫情防控保健康、防重症更加有效，极端天气类风险妥善应对，确保社会大局稳定。

(五) 安全生产平稳有序。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永州，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坚决遏制较大事故，坚决防范自然灾害导致重

大人员伤亡，确保全市安全生产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持续下降，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六) 民生保障持续提升。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兜牢基本民生底线，高质量完成好 2023 年“十大重点民生实事”，确保就业特别是重点群体就业稳定，城镇新增就业 5.4 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 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医疗、教育、养老、住房等重点领域保障能力和水平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三、重点任务

(一) 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激发释放消费潜力。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在政策引导、活动促进、环境吸引上持续发力，提升传统消费、发展服务消费、培育新型消费、优化消费环境，力争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超过 50%。着力扩大有效投资。紧跟国家投资政策动向，突出产业和基础设施领域，系统布局一批支撑引领转型升级的新基建项目，加大农业农村领域投资，加快推进一批重大项目建设，铺排市重点项目 370 个、年度计划投资 1066 亿元，持续推进综合交通基础设施“十大工程”，持续实施十大基础设施项目、十大产业项目、十大生态环保项目、十大城市项目、十大科技创新项目、十大民生实事项目，更加有效撬动民间投资积极性。**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更大力度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促进外资稳存量、扩增量，外贸进出口总

额增长 20%以上。推动湘商回归，争取湘商回归新注册企业达 60 家，项目投资 300 亿元，落地外资标志性项目。培育壮大产业动能。继续抓住企业、产业、产业链、产业生态“四个着力点”，大力度培育市场主体，大力培育打造新能源、锂资源、稀土新材料等三大新兴产业，提高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增强区域发展动能。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加快建设“三区两城”，着力构建“一核两轴三圈”区域经济格局，着力推进区域特色发展、协调发展，深化“五好”园区建设，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强化发展要素保障。大胆推进制度改革，强化资金、土地、能源、数据、人才等基础要素保障，有效降低企业成本，持续加大招商引资，畅通内外循环。

（二）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推动创新和发展能力持续增强。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在关键核心技术上持续攻坚，持续实施十大科技创新项目。实施创新成果转化行动。在创新成果转化上持续攻坚，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实施科技创新平台创建行动。大力实施科教兴市、人才强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积极抢占产业、技术、人才、平台“四个制高点”。实施潇湘人才行动。在激活人才创新链上持续攻坚，落实好人才强市战略和人才新政“三十六条”，培养引进更多产业领军人才、科技创新人才、青年科技人才、青年企业家、卓越工程师、永州工匠。

（三）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推动发展动能加速汇聚。

以改革创一流营商环境。深化国资国企、要素市场化配置、中小企业融资贷款等改革，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抓好民营经济“六个一”工作，常态化开展“送政策解难题优服务”，更好助企纾困增效。以开放促一流营商环境。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提振投资者信心，建设市场友好型投资环境，持续推进通关便利化，推进“跨境一锁”改革试点。以服务强一流营商环境。深入落实“十个坚决”措施，推进营商环境市县、园区和部门评价考核“三个全覆盖”，把“湘易办”超级服务端打造成统一的“掌上办事”总入口、优化营商环境总平台、数字政府建设总引擎，持续擦亮“一件事一次办”品牌。以法治护一流营商环境。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推进公正司法，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实施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行“首违不罚”等柔性执法，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等制度。

（四）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推动重大风险基本可控。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遏增量、化存量，坚决防止违规举债、虚假化债，落实“六个一批”风险缓释措施，优化专项债和政策资金使用，统筹盘活“三资”收入，加快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大涉众型和互联网金融风险排查整治，严厉打击非法集资活动，推进重大案件风险处置，防范涉众型金融风险和辖内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防范化解房地产风险。扎实做好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各项工作，推动房地产业逐步向新发展模式平稳过渡。科学做好

疫情防控。认真落实“乙类乙管”各项举措，着力保健康、防重症，加强基层防疫能力建设，做好医疗资源和药品储备，加强重点群体防护救治。防范极端天气的不利影响。提前做好防汛抗旱、能源电力、农业生产等方面保障，强化应急处置，做好防灾救灾准备。

（五）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升级平安永州建设水平。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扎实推进前期排查整改“回头看”，确保隐患清零。严格监管执法，强力打非治违，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持续降低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破解深层次矛盾问题。聚焦安全事故深层次原因，长短结合出台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标本兼治推动各领域安全生产顽瘴痼疾问题解决。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审批源头把关，加快推进一批科技兴安项目建设，压紧压实安全生产“四方责任”，夯实安全生产监管基层基础，推动形成群防群治工作格局。

（六）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推动人民生活品质稳步提升。促进就业增收。统筹稳增长与保就业、优政策与稳就业、强服务与促就业的关系，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稳住就业基本盘。提升公共服务保障。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稳步提升城乡低保、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着力解决教育、养老、住房保障等急难愁盼问题，坚决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改善生态环境。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持续开展“夏

季攻势”，实施“碳达峰十大行动”，着力整治大气、水体、土壤污染，加快自然生态修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建设美丽永州。

四、组织实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的组织推进机制，由市长负总责，常务副市长总牵头，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人社局、市应急管理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及市直相关责任单位为成员单位，推进机制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制定“1个总体方案+6个工作方案”的政策体系，明确指标、任务和职责分工，每仗都要建立工作专班，由分管副市长牵头。各县市区(管理区、经开区)要相应成立工作机制，研究制定实施方案和具体措施，逐项抓好落实。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协作，形成工作合力，推动目标任务如期实现。

(二) 实行清单管理。市直各部门要结合职能职责，对本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进行细化分解，明确本领域实施推进的项目清单、任务清单或政策清单。发展“六仗”各责任单位要明确牵头负责人、具体责任科室，承担多项任务的单位要加强内部统筹，确保各项工作高效推进。

(三) 强化调度考核。建立“旬简报、月通报、季总结”工作调度机制，由各专班牵头负责人具体负责调度，相关情况及时报市政府。各级各部门要将本方案确定的目标任务纳入本地区本部门年度重点工作计划，主要领导定期调度，及时解决推进过程中

的问题困难。打好发展“六仗”已纳入 2023 年省政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范围，对工作成效明显的市州、县市区将进行表扬激励。各县市区（管理区、经开区）和市直相关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将作为市政府重点工作动态评价督查激励的重要内容进行每月调度、每季评价和绩效预评分，并进行年终结账和奖惩。

（四）注重宣传引导。各级各部门要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服务平台、政务新媒体等媒介，及时发布打好发展“六仗”有关信息，宣传成绩亮点和好经验、好做法，合理引导改善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凝聚发展合力。

- 附件： 1.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责任分解表
2.永州市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工作方案
3.永州市打好科技创新攻坚仗工作方案
4.永州市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工作方案
5.永州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工作方案
6.永州市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方案
7.永州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方案

附件 1

永州市打好发展“六仗”责任分解表

序号	“六仗”内容	工作专班召集人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	侯文	市发改委	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金融办)、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卫健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市税务局等单位
2	打好科技创新攻坚仗	李旦梅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永州银保监分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等单位
3	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	何恩广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纪委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编办、市工商联、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人防办、市医疗保障局、市公安局、市税务局、市气象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国网永州供电公司、永州海关等单位
4	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	侯文	市发改委	市政府办(金融办)、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及相关责任单位
5	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	侯文	市应急管理局	14个市级安全生产专委会办公室主任单位
6	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	侯文	市人社局	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妇联、市残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国网永州供电公司等单位

附件 2

永州市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工作方案

为抢抓国家宏观政策和环境利好机遇，提前铺排我市稳增长措施，加快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步伐，确保开好局、起好步，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持续把握“稳进高新”工作思路，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主要经济指标在全省实现保位进位。经济总量稳步增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总量突破 2560 亿元。有效需求加快恢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以上。产业支撑更加有力，农业基础地位持续巩固，一产业增长 4.2%，制造业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规模工业增加值增长 9.5%，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加快融合，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8.4%。质量效益持续提升，产业园区亩均税收增长 15%，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8%，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

二、工作任务

激发释放消费潜力。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 1000 亿元。着力扩大有效投资。方向上紧跟国家政策动向，领域上突出产业和基础设施建设，结构上突出有效带动社会投资，充分发挥投资稳增长、调结构、促升级

的关键作用。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快构建以融入“一带一路”为重点的全方位对外开放新格局，全面提升对外开放层次，力争实现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以上，实际到位外资、实际到位内资“两个 10%”的增长目标。培育壮大产业动能。抓住企业、产业、产业链、产业生态“四个着力点”，在巩固传统优势产业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开辟新领域、制胜新赛道。增强区域发展动能。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着力推进区域特色发展、协调发展，推动形成互促共进、协调互补的区域发展新格局。强化发展要素保障。强化资金、土地、能源、数据、人才等基础要素保障，为经济稳定增长提供坚实支撑。（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 2-1）

三、推进机制

成立永州市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发改委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金融办）、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卫健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市税务局等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2-1：永州市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2-1

永州市打好经济增长主动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一、激发释放消费潜力 <small>(市商务局牵头)</small>	1.开展系列消费促进活动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2.支持刚性和改善型住房消费	市住建局	各相关单位
	3.促进旅游消费恢复。	市文旅广体局	各相关单位
	4.大力发展夜间经济。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5.大力发展新型消费。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6.引进培育商贸企业。	市商务局	市工信局
	7.优化提升消费环境。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二、着力扩大有效投资 <small>(市发改委牵头)</small>	1.抓好重大项目建设。	市发改委	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科技局、市人社局
	2.实施物流发展“强基补链”工程。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3.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市工信局	各相关单位
	4.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市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单位
	5.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6.推进政府投资管理系統性创新。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三、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市商务局牵头)	1.加快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	加快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组织参加中非经贸博览会，力争对非贸易增长 10%以上。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2.推动外贸扩规提质。	推动进口和出口、货物贸易和服务贸易、贸易和产业协调发展。深入实施外贸主体创新行动，提升重点产业外向度，推动园区外贸综合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开展“千企百展抢订单”全球行动，巩固欧美日韩等传统市场，拓展“一带一路”、RCEP 等新兴市场。持续开展“稳外贸百日行动”“助力百企稳外贸行动”，扩大价值链中高端产品出口，扩大大宗商品以及优质消费品、重要设备、关键零部件进口。引导开展跨境电商、外贸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利用国家和省在非洲、“一带一路”沿线及 RCEP 区域建设布局的海外仓，扩大进出口贸易。每个园区至少引进当年进出口额 100 万美元以上实体企业 1 家。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3.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着力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优环境，推进全员招商、全域招商、全程招商，争取落地 1-2 个标志性外资项目。围绕“5+3”产业集群特别是新能源、锂资源、稀土新材料等开展精准招商。开展跨国公司对接行动，力争落户世界 500 强和全球行业龙头企业 1 家。加快设立市级招商引资母基金及产业链招商子基金。加大现代服务业引资力度。积极参加“港洽周”、中博会、“欧洽会”“新日澳推介会”等活动。推动国家级永州经开区创新提升、争先进位。发挥商协会、校友会作用，开展湘商回归和返乡创业招商行动，落实到乡镇、村（社区），力争湘商回归新注册企业达 60 家，累计项目投资达 300 亿元。全年引进投资亿元以上项目 50 个、10 亿元以上项目 10 个。	市商务局 各相关单位
	4.畅通内外循环提质增效。	全力推进永州陆港建设，聚焦流量流向流效，实现班列定时定点定向，完成智慧家居产业园（一期）标准厂房建设，开工建设粮油产业园，启动实施高速物流产业园建设。	市发改委 市商务局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四、培育壮大产业动能 (市工信局牵头)	1.培育壮大市场主体。	市工信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府办(金融办)
	2.大力发展“新三样”等新兴产业。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卫健委
	3.提高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
	4.加快五好园区等产业平台建设。	市工信局	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四、培育壮大产业动能 <small>(市工信局牵头)</small>	5.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6.推动现代农业发展。	市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单位
	7.纵深推进财源建设工程。	市财政局	市税务局
五、增强区域发展动能 <small>(市发改委牵头)</small>	1.提升强一核战略。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2.增强重点区域的发展动能。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五、增强区域发展动能 (市发改委牵头)	3.发挥新型城镇化的带动引领作用。	指导县(市)“一县一策”编制县城城镇化实施方案，选择一批条件好的县城开展试点示范。持续开展城市更新行动，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262 个，涉及 2250 栋楼、37048 户、建筑面积 366 万平方米。完善燃气、污水、生活垃圾、排水防涝等设施，推进城市应急备用水源和第二水源建设。增强城市防灾减灾能力。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 1 个百分点。	市发改委	市住建局
	4.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推动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升级，力争 1 个县市区进入全省县域经济分类排行榜前十强。深入实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工程，力争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 亿元以上的县市区达 5 个。推进县域优势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形成“一县一业”发展格局，支持经济强镇设立产业集聚区。强化县域精准招商，大力推进县域返乡创业。完善县以下财政转移支付，加大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倾斜力度，对先进县市区给予财政专项奖励。开展特色小镇规范纠偏“回头看”行动，组织开展特色小镇综合评价，形成有进有退、优胜劣汰的动态机制。	市农业农村局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住建局
六、强化发展要素保障 (市发改委牵头)	1.强化资金保障。	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加强与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合作，与专项债券、商业贷款等联动。根据财政承受能力、项目储备、行业创富水平等情况，合理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强化闲置国有资产“三资”清查处置，加大各类园区土地、厂房等闲置资产的清理处理，进一步盘活各类学校、党政机关、国有企业等闲置资产，通过对水利、林业、矿产等各类资源清理处置，将资源转化为资产，资产转化为资金，统筹用于政府投资。在国有三资清查处置过程中，同步放宽市场准入，引导民营资本进入，统筹用于偿债与发展。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2.推动金融改革创新。	按照“股权投资做引导，债权融资做增信，资本市场募资做培育”思路，推动金融发展扩量提质。加快推进中小企业商业价值信用贷款改革试点，加大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力度。积极申建国家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推动环境权益抵质押融资试点。推动农信社深化改革，通过理顺农信系统管理体制、补充农商行资本金、探索风险连片地区统一法人等方式提升农商行风险防范处置能力。积极推进私募股权投资行业发展，推进天使投资引导基金改革试点和外商投资股权投资类企业试点。积极推广“信易贷”模式，加快省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湘信贷”推广应用。	市政府办(金融办)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六、强化发展要素保障 (市发改委牵头)	3.强化资源要素保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各相关单位
	4.强化能源供应保障。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5.强化数据支撑保障。	市工信局	各相关单位
	6.强化人才服务保障。	市委组织部	市人社局、市科技局

附件 3

永州市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科技工作“四个”面向，努力在打造科技创新高地上发出永州声音、展现永州作为，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目标

争取一批上级科技项目、科技平台、科技园区在永州布局，全力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转化一批高价值成果，优势产业科技含量明显提升。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13%以上，技术合同交易成交额增长 15%以上，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 45 件左右，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5%左右。

二、工作任务

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聚焦农林产品加工、特色轻工、生物医药、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等五大传统优势产业和新能源、锂资源、稀土新材料等三大新兴产业抓创新，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坚持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实施市十大科技创新项目和一批国家、省科技创新项目，力争突破 10 项左右关键核心技术，为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实施创新成果转化行动。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实施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揭榜挂帅”，坚持产业出题、科技答题、金融助力，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支撑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实施科技创新平台创建行动。**加快承接省“四大实验室”分支机构建设，创建 3-5 家科技创新平台，推动科技创新平台提

质升级，打造科技要素汇集地、科研攻关主阵地、原始创新策源地。**实施潇湘人才行动。**贯彻实施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深入推进“潇湘人才计划”，落实好人才新政“三十六条”，实施基础设施、现代产业、科技创新、开放合作、体制机制等“五大对接行动”，培养引进更多产业领军人才、科技创新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卓越工程师、永州工匠。（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 3-1）

三、保障措施

（一）组建工作专班。成立永州市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科技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委组织部、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永州银保监分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等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科技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二）强化科技投入。大力实施《永州市加大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文件，修订完善《永州科技服务产业发展十条措施》，加大财政科技投入，落实研发奖补政策，引导企业、高校、科研院所加大科技投入。

（三）健全推进机制。各县市区、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将此项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及时宣传总结提炼科技创新亮点和好经验、好做法，推动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附件 3-1：永州市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3-1

永州市打好科技创新攻坚战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 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行动	1.农林产品 加工领域。	重点开展柑橘罐头绿色智能化生产、油茶全产业链提质增效技术、油茶籽超临界萃取、生物精油精深加工等关键核心技术的研究，提升农业经济竞争力。	市科技局	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林业局、湖南科技学院，冷水滩区人民政府、祁阳市人民政府、双牌县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底前
	2.生物医药领域。	重点开展喉咽清物质基础及抗炎作用机制及靶点筛选验证研究、土牛膝等中药材抗肿瘤靶点研究、蕲蛇酶湖南省中药材标准建立及蛇毒安全性有效性实验研究，力争突破一批生物医药关键核心技术。	市科技局	市卫健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零陵区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底前
	3.装备制造、特色轻工领域。	大力支持祁阳纺织、江华马达、蓝山箱包等特色产业园区、湖南稀土新材料产业园区、永州（东安）特种制造基地科技创新。重点推进高性能岩石钻裂成套技术与装备研发、永磁直流变频高速电机等核心技术攻关。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祁阳市人民政府、东安县人民政府、道县人民政府、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蓝山县人民政府、永州经开区	2025年12月底前

	1.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建设。	实现技术合同交易额50亿元以上，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1000家以上，净增高新技术企业80家以上、新增专精特新企业80家以上，新增高价值发明专利45件左右。	市科技局	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二) 实施创 新成果 转化行 动	2.提升科 技成果 转移转化服 务水平。	落实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个人所得税优惠、科研人员股 权激励个人所得税递延纳税等政策和尽职免责制度，提高科技 成果转化率。组织省派科技特派员、“三区”科技人才指导服务各 县市区农业企业、专业合作社，开展技术研发和指导，推广示 范农业技术。争取省级科技特派员服务乡村振兴科技项目10项 以上。	市科技局	市委组织部、市工信局、 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税务局，各县市 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3.大力强 化金融 赋能科 技。	推动合作银行为科技型企业投放贷款20亿元以上、覆盖企业 1000家以上，发放纯信用贷款2亿元以上。深入开展知识产权质 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力争知识产权质押融资1亿元以上。	市科技局、 市政府办 (金融办)	市工信局、市市场监管局、永州银保监分局、人 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三) 实施科 技创新 平台创 建行动	1.加速建 设研发 创新平 台。	支持木本油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永州分支机构建设。积极对接省 “四大”实验室，支持符合条件的重点企业作为国家杂交水稻工程 技术研究中心、岳麓山种业创新中心的科研基地。力争新建1家 以上省级临床医疗技术示范基地，创建省级以上创新平台5家以 上。	市科技局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 人社局、市财政局、市农 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 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三) 实施科技创新	2.壮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	<p>积极推动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永州分市场建设，实现科技要素大市场县市区工作站全覆盖。加快推进永州国家焊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湖南宁远创业孵化基地、宁远县康德佳现代农业星创天地、江华高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等国家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培育引进第三方服务机构，完善公共技术服务体系。</p> <p>2023年新增省级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2家、众创空间2家。</p>	市科技局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平台创建行动	3.抓好科技园区升级。	<p>支持东安、新田创建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支持东安创建省级高新区，推动零陵高新区、祁阳高新区联合启动创建国家级高新区。</p>	市科技局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东安县人民政府、新田县人民政府、零陵区人民政府、祁阳市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四) 实施潇湘人才行动	1.培育壮大科技人才队伍。	<p>靶向引进1个以上高端科技创新人才团队，在市十大科技创新项目、揭榜挂帅、省市自科联合基金、市本级指导性计划等市级科技项目中挖掘5-10名优秀科技人才，按需精准推荐申报省级、国家级人才项目。推动省市自科联合基金项目、市本级指导性计划项目由40岁以下青年人才担任项目负责人和技术骨干的比例提高到20%以上。力争全年引进外国人才30人以上。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力争搭建“科创飞地”创新平台5家以上。</p>	市委组织部、市科技局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四) 实施潇湘人才行动	2.完善人才评价与激励机制。 落实好人才新政“三十六条”等相关政策，用好用活各类人才，赋予科技项目负责人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和经费使用权，为科研人员松绑减负。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探索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提高科研人员收益分享比例。	市委组织部、 市科技局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市工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3.提升科技人才服务水平。 建好科技人才信息库，开辟高层次人才职称审批“绿色通道”，在住房保障、医疗服务、子女教育等方面提供精细服务。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外籍专家永久居留和配套扶持政策，吸引更多境外优势科技人才、团队落户永州。	市委组织部、 市科技局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附件 4

永州市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推动营商环境持续见好，助力永州经济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抓好《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湖南省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规定》（湘政办发〔2019〕56号）、《湖南省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湘政办发〔2022〕18号）等文件精神的落地落实，对标全省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推动一批利民惠企的创新改革落地生效，着力解决企业反映的痛点、堵点、难点问题，切实增强市场主体满意度和获得感，锻造“身在永州、办事无忧”营商环境品牌，努力将营商环境打造成永州核心竞争力，让市场主体选择永州、爱上永州。

二、工作任务

围绕市场主体需求施策，努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以改革创一流营商环境，深化国资国企、要素市场化、中小企业融资贷款等改革。以开放促一流营商环境，更大力度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促进外资稳存量、扩增量，推动湘商回

归。以服务强一流营商环境，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深入落实“十个坚决”措施。以法治护一流营商环境，依法保护产权和知识产权，持续抓好民营经济“六个一”工作，让企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 4-1）

三、保障措施

成立永州市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行政审批服务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纪委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委编办、市工商联、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发改委、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市商务局、市卫健委、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人防办、市医疗保障局、市国安局、市税务局、市气象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国网永州供电公司、永州海关等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优化办），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各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都要成立工作小组，明确专人专抓，安排必要的工作经费，保障工作正常推进。

附件 4-1：永州市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4-1

永州市打好优化发展环境持久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以改革创一流环境	1.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1) 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果，持续抓好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和企业董事会建设，压减企业管理层级，全面规范内设机构设置标准。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出台《关于深化监管企业内部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	市国资委	各相关单位	2023年12月底前
		(2) 推进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加快完成平台公司转型方案的审核，加强平台公司转型工作调度，加快资源资产依法注入，做实平台公司资本，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市国资委	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住建局、市发改委、市城管执法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等相关部门直单位	2023年12月底前
	2.打造民营经济“六个一”工作永州版。	(1) 强化典型引领，示范带动。按照第二届“新湖南贡献奖”评选表彰工作要求，认真做好我市推荐人选的调研、推荐、考察、征求意见等工作；根据市委研究意见，积极开展“永州市民营经济发展贡献奖”评选表彰工作；发布“2022年永州民营企业50强”名单；积极参加2023年全省规模以上民营企业调研，考察、推荐我市民营企业参加2023三湘民营企业百强榜评选。 (2) 继续开展“一册”“一办”“一平台”等工作。开展惠企政策梳理，编制《惠企政策汇编》；充分发挥市优化办协调监督作用，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积极开展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风险补偿工作，拓展企业融资渠道。	市委统战部	市工信局、市工商联	2023年12月底前
			市委统战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工信局、市科技局、市工商联	长期坚持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以改革创一流环境	2.打造民营经济“六个一”工作永州版。	(3)发挥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服务中心功能作用，完成省民营企业服务中心交办的工作任务；加快市总商会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数据归集和推广应用工作，激发商协会交流合作活力；加强“暖企”帮扶工作，持续开展营商环境走访活动，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市工商联	市工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长期坚持
	3.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	(1)借助长株潭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有利契机，积极学习借鉴试点经验，结合永州实际开展探索，力争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配置关键环节上实现重要突破。	市发改委	各相关单位 2023年12月底前
		(2)积极稳妥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根据《湖南省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六个一批”试点任务，结合我市实际，选择其中两个试点任务进行改革试点，研究制定《永州市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成一批协同创新的应用场景攻坚行动方案》和《永州市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汇聚一批流通增值的数据资产攻坚行动方案》，推动我市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在应用场景和数据资产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在全省走在前列，为湖南省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各相关单位 2023年12月底前
	4.开展中小微企业融资贷款改革。	(1)深化动产和权利融资业务创新，支持银行机构建立质押资产池，为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发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等多种形式融资服务，利用5亿元支小专项再贷款支持各园区动产融资试点工作。 (2)深化政银企合作，积极推进永州市综合金融信用服务平台与省级平台深度融合，实现数据互通共享。加强水、燃气、科技研发信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行政管理类等涉企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做到及时率、上报率、合规率均达到100%。完善企业增信措施，创新拓展融资产品，推动企业融资业务全流程线上办理。进一步深化“信易贷”“银税互动”，依托永州市综合金融信用服务平台，加大信用贷款和首贷投放力度，力争2023年通过平台为企业授信120亿元、投放贷款100亿元，提升市场主体获贷便利度，实现小微企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 市政府办(金融办)	各相关单位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税务局、市经投集团等相关市直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2023年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以改革创一流环境	4.开展中小微企业融资贷款改革。	(3) 加快推进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不断完善融资担保监管规制，引导撬动更多金融资源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做大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规模，力争全市融资担保机构在保余额增速达到 13.5%以上，其中全市农信担保业务余额增速达到 12.5%以上。扩大中小微企业应急转贷基金规模，加快推进设立永州产业引导基金，为中小企业提供更多融资渠道。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财政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5.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审批制度改革。	(1) 落实工改 3.0 版重点任务，让工程项目审批更快，实现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时间压减至 49 个工作日内，其他社会投资审批时间压减至 35 个工作日内。	市住建局	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气象局、市人防办、市国安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2) 用好用活区域评估，对园区内满足区域评估应用条件的项目实现 100%全覆盖应用。	市住建局	市发改委、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工业园区	2023 年 6 月底前
		(3) 深入推进施工图“多图联审”，持续完善优化“多图联审”体制机制，严禁线下审查、体外循环，严格落实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政策，加强勘察设计质量监督，确保违反强条移交率达 100%，进一步提升审查质量和时效。	市住建局	市人防办、市城管执法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6 月底前
		(4) 优化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对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在承诺不增加建筑面积、建筑总高度、建筑层数，不改变建筑外立面和建筑结构，不变更使用性质等情况下，无需提交施工图审查及备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材料；建设单位可根据施工进展顺序分三阶段或两阶段自主选择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	市住建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5) 推进实现“验收即开业一件事”，将新建商业经营性项目建设的联合验收事项、公众聚集场所营业前消防检查、工商营业执照等经营许可的办理整合成“一件事”。	市住建局	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11 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一、以改革创一流环境	5.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建设制度改革。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改委、市人防办、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工业园区	长期坚持
	(6) 全面推行“四即服务”，对园区项目采取“提前介入、预先服务”的方式，依托省自然资源智慧平台主动为企业提前做好用地选址、准入评审、用地报批等服务，细化项目分类，开展流程定制化审批服务，实现“洽谈即服务”；在土地供应环节，深化“用地清单制+告知承诺制”改革试点，将建设条件、经济指标、管理指标等指标清单一并交付，并探索推行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和多图联审前置服务，通过告知承诺等方式精简审批手续，实现“签约即供地”；在施工许可环节，根据工程开工建设实际需求，由建设单位自行选择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优化项目报建时序，做好“开工即配套”的改革工作；在竣工验收阶段，将园区建设项目的不动产权属调查和土地、规划、房产测绘流程前置到竣工验收备案之前，将“竣工结算备案”和“建设工程档案归档”等事项调整到竣工验收备案后，6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联合验收，实现“竣工即办证”。	市住建局	市城管执法局、市工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水务运营公司、国网永州供电公司，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1月底前
6.进一步推进放权赋能。	(7) 全面推进企业水电气联动报装“一件事一次办”改革，通过简化接入流程，提前介入服务，联合现场踏勘，实行告知承诺办理和线上办理，实现企业用户一次报装，即可获得水电气接入服务。	市住建局	市委组织部等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1) 持续推进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工作。以点带面，对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五系统选取中心城区和周边县市区进一步验证完善，持续推进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应用。 (2) 通过“一园一策”“点面结合”助推实现“园区事园区办”。以永州经开区、江华县园区模式示范引领，实行“一园一策”，通过精准赋权，事与权配套下放，全力实现“园区事园区办”。结合“帮代办”工作，力争“放权赋园”事项“一厅办、一人帮”。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委组织部等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二、以开放促一流环境	7.推动建设自贸协同联动区。	指导县市区结合产业特色加强与各自贸片区(区块)对接合作,利用自贸区优惠政策,实施外贸创新主体行动,建设自贸协同联动区,提升外贸发展规模和质量。	市商务局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8.建设市场友好型投资环境。	进一步提振投资者信心,提高外商来永贸易投资洽谈便利度。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国民待遇,充分发挥重点外资项目工作专班作用和重点外资企业工作专班作用,强化省级签约项目履约落地服务保障,及时解决企业运营的困难问题。	市商务局	市发改委、市贸促会	2023年12月底前
	9.持续推进通关便利化。	深化口岸跨区域通关协作,探索创新监管工作方式和货物通关模式,优化通关流程、提高通关效率、降低合规成本、改善通关服务,提升通关便利化整体水平。推广应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便利企业开展外贸业务。推动永州蔬菜直供香港试点工作正常化开展。	永州海关	市商务局,有关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三、以服务强一流环境	10.建好用好“湘易办”。	(1)精心打造“湘易办”公众版。全市各级各部门自建业务系统(市级及以下自建系统)通过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全面对接整合至“湘易办”,政务服务及高频应用要按规范全量接入,打通用户体系,实现数据互通共享,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明确聚焦群众常办事项,深化数据赋能,优化创新政务和公共服务流程,全面拓展电子证照证明应用场景,大力推进减证明、减材料、免证办、码上办,全力打造“无证明”城市。大力推动“免申即享”“一照通”“跨省通办”等改革,进一步丰富创新应用场景,“湘易办”永州旗舰店公共服务、特色服务事项达到200项,“湘易办”永州服务上线事项超过1600项,集成常用电子证照种类超过130类,用户力争突破300万,月均活跃度达到2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2)升级扩容“湘易办”政务版,完成“湘易办”政务版全市组织架构搭建和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四级公务人员信息采集及录入工作,加快推进全市已建非涉密办公系统和高频办公应用规范接入,推动“湘易办”政务版在全市范围广泛应用,尽早实现机关内部运行“一件事一次办”。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三、以服务强一流环境	11.持续擦亮“一件事一次办”品牌。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民政局、市公安局、市卫健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人社局、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市医保局等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12.强化跨省通办保障。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13.打通数据壁垒。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2023年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三、以服务强一流环境	14.常态化开展“送政策稳增长促发展”行动。	(1) 全面落实稳经济政策措施，细化实化政策措施。	市发改委	市直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2) 利用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网上办事大厅、市政府门户网站“政策宣传专栏”、微信群等线上线下载体，多渠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和推送，加速释放政策红利，提振企业信心。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直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3) 全面推广“政企交流主题日”活动，各县市区原则上每月开展政企交流活动1-2次，通过开展政企交流早茶会、“政银企”座谈会、“特定主题”交流会、现场办公会等形式活动，与企业面对面交流，对企业反映的问题实行台账化、清单化管理，挂账督办、对账销号，切实解决企业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工信局、市工商联、市政府办（金融办），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工业园区	长期坚持
		(4) 按照“市级统筹、属地包干、部门协同”模式，构建服务企业长效机制，建立联系服务企业“白名单”制度，聚焦重点企业“一企一策、一事一议”，帮助解决融资、用工、用地等发展要素问题。	市工信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长期坚持
	15.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企“纾困增效”。	(1) 切实抓好国家新一轮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推动中央、省面向市场主体新出台实施的和延续实施的减税降费政策落地见效，持续减轻小微企业和制造业企业等市场主体税费负担，加强减税降费政策宣传。继续落实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进一步优化经办服务流程。	市财政局	市发改委、市税务局、市人社局	持续推进
	(2) 推动涉企收费清单公示常态化、制度化、精准化，深入推进能源、资源等领域价格衔接改革，进一步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	市发改委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持续推进	
	(3) 开展企业负担状况调查，跟踪分析减轻企业负担政策落实情况、涉企违规收费问题整治和营商环境等堵点痛点问题，了解企业面临的负担问题和政策诉求，督促各级各有关部门予以分类解决，坚决制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坚决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市工信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持续推进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三、以服务强一流环境	15.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助企“纾困增效”。	(4) 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深入开展第32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活动，积极向纳税人缴费人宣传辅导相关便民办税政策措施。做实做优“三个专窗”，即“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潮汐窗口、绿色通道快办专窗，畅通纳税人缴费人诉求表达、权益保障、业务快办通道，做好服务兜底。完善和发挥纳税缴费服务投诉暨舆情分析改进机制，进一步优化办税缴费服务。	市税务局	市直相关单位	持续推进
		(5) 进一步优化税收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推广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服务，进一步深化大数据应用，提升政策宣传辅导的精准性和实效性，实现惠企政策实时归集、精准推送、线上办理、快速兑现。	市税务局	市发改委、市工信局、市人社局、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持续推进
		(6) 优化增值税留抵退税办理流程。强化预审，简化退税审核程序，进一步压缩增值税留抵退税审核时限，将留抵退税年平均审核时限缩减至5个工作日内，强化退税风险防控，确保留抵退税安全快捷直达纳税人。	市税务局	市财政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	持续推进
四、以法治护一流环境	16.强化法治保障。	(1) 增强立法保障。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加快推进基层网格化服务领域立法工作，配合省级做好优化营商环境相关立法调研及征求意见工作。落实商事主体参与立法制度，实现商事主体全过程参与地方立法。	市司法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长期坚持
		(2) 促进多元解纷。抓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指导各类调解委员会及时调处涉企、金融保险、知识产权等纠纷。按照“应收尽收、应调尽调、应纠尽纠”的原则办理行政复议案件，切实提升行政复议实质性化解纠纷能力。	市司法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各调解委员会	长期坚持
		(3) 坚决抬高全市营商环境坐标，持续推进优化营商环境三年行动计划，明确细化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扎实做好全省营商环境评价迎评工作，力争争先进位。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工业园区	2023年12月底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以法治护一流环境	17.维护生产经营秩序。	(1) 开展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衣食住行”市场中的乱象、金融领域非法集资、工程建设领域恶意竞标和强揽工程等破坏市场经营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以及市场主体反映突出的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逐利执法等问题。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纪委监委、市发改委、市司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政府办(金融办)、市住建局、市公安局	长期坚持
		(2) 加强执法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落实行政处罚免予处罚、减轻处罚、从轻处罚“三张清单”。	市司法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永州经开区	长期坚持
		(3) 全面推行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完善抽查事项清单，事项清单应明确检查依据、主体、对象、方式等内容；动态更新执法人员名录库和检查对象名录库，执法人员库应包括所有相关的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具有行政执法资格的工作人员和从事日常监管工作的人员；检查对象名录库既可以包括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也可以包括产品、项目、行为等。3月25日前完成2023年度抽查计划的制定，抽查计划应覆盖所有抽查事项，其中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的比例不得低于20%。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在抽查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录入湖南省“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通过公示系统和部门网站等渠道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各单位所有双随机抽查应在11月15日前完成，做到年度计划抽查事项覆盖率100%、抽查任务完成率100%、结果公示率100%。	市市场监管局	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4) 加强商务诚信建设。全面加强信用信息共享、信用监管和信用核查。建立健全企业公共信用评价机制，以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认定的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及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归集共享的信用信息为基础，对全市市场主体进行公共信用评价评级分类。对公共信用评级好的市场主体，优先财政资金支持，在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中提供加快办理、容缺办理，在行政监管中减少抽查频次等守信激励措施。拓展“信易+”惠企便民应用，加强信用核查，依法依规落实失信惩戒措施，真正做到让守信主体获得便利和实惠，让失信主体受到警示和惩戒。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理区	长期坚持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以法治护一流环境	18.推进公正司法。	(1) 探索诉前调解和繁简分流机制，强化简易程序和小额速裁程序适用率，切实减轻企业诉累。全市法院建立 10 家诉前调解工作室，聘请调解员参与诉前调解工作，完善诉前调解机制，诉前调解率达 15%。全市法院民商事案件简易程序适用率不低于 80%，小额诉讼程序适用率不低于 0.5%。	市中级人民法院	各相关单位	2023 年 12 月底前
		(2) 加大行政案件协调和争议化解力度，加强多元解纷机制应用，实现涉企业行政诉讼案件的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不低于 90%。努力推进行政审判流程标准化试点工作，实现涉企行政诉讼案件的审判流程信息有效公开率不低于 90%。	市中级人民法院	各相关单位	2023 年 12 月底前
		(3) 推进联合惩戒体系建设，积极推动网络司法拍卖，解决变现难问题，提高资产处置变现率，实现网络拍卖率不低于 98%。强化执行管理，构建完美执行队伍人员考核评价体系，保证执行权依法高效运行。	市中级人民法院	各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4) 加快推动符合条件的“执行不能”案件及时转入破产程序，通过破产途径合法有序退出市场，健全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机制。加强执行转破产移送，对于执行过程中无财产可供执行的企业，要及时移交破产审理。全市法院执转破案件数不低于 12 件。建立破产案件分级审理机制，对于无产可破，债权人少的案件及时适用简易程序审理，全市法院简易程序审理案件数不低于 3 件。对于疑难重大案件进行专项审理，加快审理进程。建立积案清理台账，对于三年以上案件以及临近三年案件要建立台账，随时进行案件梳理，认真分析梳理案件久拖不决的原因，提出针对性解决方案。全市法院三年以上积案清理率不低于 30%。加强管理人的监管。完善管理人考核评价体系，落实个案履职评价制度，完善评价细则，建立“个案动态管理+年度静态管理”机制。全市法院管理人个案履职评价参与率不低于 100%。	市中级人民法院	各府院协调机制成员单位	2023 年 11 月 20 日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以法治护一流环境	19.加强政务诚信建设。	(1) 健全政务守信践诺机制，坚决纠正“新官不理旧账”“击鼓传花”等政务失信行为。将政府信用评价指标纳入优化营商环境考核评价体系，打造政务失信记录系统，将各级各部门在履职过程中的违法违规、失信违约记录至其中，并依法依规逐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部门，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底前
		(2) 建立政务诚信诉讼执行协调机制，督导相关单位及时履行生效的司法判决。积极推进政务诚信诉讼执行的衔接，协调相关单位及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市中级人民法院	各相关单位	长期坚持
		(3) 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持续深化《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宣传贯彻，组织开展宣传月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局域网站、公共服务热线、中小企业服务平台等渠道加强宣传。加大中小企业欠款投诉受理办理和督办力度，定期开展专题研究，严格落实“投诉受理、书面交办、现场督办、约谈通报、追责问责”五大机制。加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的财政监督和审计监督。强化大型企业拖欠中小企业账款信息披露监管，将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纳入国有大型企业负责人年度绩效考核和企业内部绩效考核，推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拖欠中小企业账款动态清零。	市工信局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国资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4) 继续做好民营企业投诉举报清欠问题线索的交办督办和跟踪落实。按照“投诉一项、核实一项、督办一项”原则，建立问题线索投诉台账，限时答复解决。定期对清欠问题线索进行“回头看”，坚持“谁签字、谁负责”，确保投诉举报件件有回音，事事有着落。	市工信局	市财政局、市纪委监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工商联	长期坚持
		(5)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监管。严禁未批先建，先开工后立项，明确无资金来源的项目一律不得开工，坚决防止出现新增欠款，将拖欠账款风险和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预防新增拖欠。	市发改委	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四、以法治护一流环境	20.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1) 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建立畅通有效的政企沟通机制和联系服务制度，采取多种方式听取市场主体意见建议，及时了解并依法帮助市场主体解决生产经营活动中遇到的问题。利用“永州政务管家”微信号、“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平台，及时受理民营企业投诉举报，对于受理并交办的投诉件，3个工作日内核实到位，简单事项7个工作日内办结，复杂事项15个工作日内有明确初步结果，切实为民营企业保驾护航。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直相关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2) 从严查处损商案件。严格落实《永州市损害营商环境问题线索移送和问题处置协商工作暂行办法》，对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影响恶劣的损害营商环境行为，深挖细找，严查重处，扩大曝光度和教育面，强化震慑和警醒作用。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纪委监委	长期坚持
		(3) 强化测评监督。开展市县两级百个科室营商环境大测评和全市园区营商环境大测评，邀请市场主体对具有行政审批、执法检查、公共服务职能的科室进行测评，倒逼各部门优化服务、改进作风、提升效率。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市纪委监委、市委组织部、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市工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工业园区	2023年12月底前

附件 5

永州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工作方案

为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树牢底线思维，发扬斗争精神，强化统筹协调，突出重点、综合施策、精准发力，确保政治、经济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化解债务风险，严禁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组织各级筹集资金化解债务，做好专项债券申报发行，“六个一批”缓释到期债务风险，推进平台公司“关停并转”。化解金融风险，全市金融领域重大风险点得到有序处置，金融乱象得到有效遏制，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化解地产风险，做好风险项目的信息预警、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等各项工作，推动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化解疫情风险，认真落实“乙类乙管”，突出“保健康、防重症”，最大程度保护群众生命安全、减少疫情影响。化解极端天气引发的风险，“立足防、超前治、科学救”，将极端天气灾害损失降至最低，确保生产生活有序、社会大局稳定。

二、工作任务

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严格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多措并举化解存量债务，常态化监测预警债务风险，加强政府债券管理和

平台公司综合治理。防范化解金融风险。通过强化源头治理，加强非法金融活动监测预警，加大重大风险隐患处置力度，落实依法处置、舆情引导和维护稳定工作“三同步”要求，化解存量风险，严控增量风险。防范化解地产风险。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对全市房地产市场实施监测评价和考核，改善资产负债状况，坚决依法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探索长租房市场建设。防范化解疫情风险。围绕“保健康、防重症”，坚持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防范化解极端天气带来的风险。超前做好应对准备，最大限度减小极端气候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 5-1）

三、推进机制

成立永州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发改委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政府办（金融办）、市财政局、市住建局、市卫健委、市应急管理局及相关责任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附件 5-1：永州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5-1

永州市打好防范化解风险阻击仗重点工作任务清单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一、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small>(市财政局牵头)</small>	1.严格遏制新增隐性债务。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市纪委监委、市委巡察办、市审计局等相关部门。
	2.多措并举化解存量债务。	市财政局	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卫健委、市教育局、市水利局、市国资委等相关部门及市城发集团、市经投集团、市涔天河灌区工程建设公司等市属国有企业。
	3.常态化监测预警债务风险。	市财政局	市政府办(金融办)、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市委网信办等单位。
	4.加强政府债券管理。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健委、市城管执法局、市民政局、市水利局、市教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广体局等相关部门，市城发集团、市经发集团等市属国有企业。
	5.加强平台公司综合治理。	市国资委、市委财经办	市政府办(金融办)、市财政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等相关部门，市城发集团、市经投集团等市属国有企业。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市政府办（金融办）牵头〕	1.有效化解高风险机构风险。	永州银保监分局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市政府办（金融办）、省农信联社永州办事处
	2.强化地方金融组织日常监管。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市场监管局
	3.全力推进重大案件风险处置。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盛大金禧”案风险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4.深入开展风险隐患大排查专项行动。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打击及处置非法集资和证券违法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5.继续保持高压打击态势。	市公安局	市打击及处置非法集资和证券违法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市政府办（金融办）牵头〕	6.完善非法金融监测预警机制。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打击及处置非法集资和证券违法活动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7.防范化解上市公司风险。	市政府办（金融办）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
	8.加强私募股权投资机构监管。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市场监管局
	9.持续推进交易场所清理整顿。	市政府办（金融办）	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广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发改委
	10.持续推进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	永州银保监分局	市政府办（金融办）、市市场监管局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三、防范化解地产风险（市住建局牵头）	1.狠抓项目提速保质。	市住建局	各相关单位
	2.强化银行配套融资。	市政府办（金融办）	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永州银保监分局
	3.做好支持政策落地。	市税务局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政府办（金融办）、永州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人民银行永州市中心支行
	4.优化办证手续流程。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营造良好稳定环境。	市住建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市审计局、市信访局、市人社局、市市场监管局
四、防范化解疫情风险（市卫健委牵头）	1.提高老年人疫苗接种率。	市卫健委	市财政局、市医保局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四、防范化解疫情风险（市卫健委牵头）	2.保障药品和检测试剂需求。	县级以上医疗机构按照三个月的日常使用量动态准备新冠病毒感染相关中药、抗新冠病毒小分子药物、解热和止咳等对症治疗药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服务人口数的 15%-20%动态准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相关中药、对症治疗药物和抗原检测试剂，人口稠密地区酌情增加。	市卫健委 市工信局、市财政局、市医保局
	3.加大医疗资源建设投入。	重点做好住院床位和重症床位准备，配足配齐高流量呼吸治疗仪、呼吸机、ECMO 等重症救治设备，改善氧气供应条件。二级以上医院均设置发热门诊，定点医院重症床位和可转换重症床位达到总床位数的 20%。二级综合医院应当独立设置重症医学科。三级医院强化重症医疗资源准备及医护人员力量配备，建设可转换重症监护单元。	市卫健委 市财政局
	4.优化人群检测策略。	对医疗机构收治的符合条件患者、有症状医务人员开展抗原或核酸检测。疫情期间对脆弱人群集中场所工作人员和被照护人员开展抗原或核酸检测，外来人员进入脆弱人群聚集场所等，查验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现场开展抗原检测。在社区保留足够的便民核酸点，保证居民“愿检尽检”。	市卫健委 市民政局
	5.分级分类救治患者。	实行发热等患者基层首诊负责制，做好新冠病毒感染分级分类诊疗服务，完善医疗救治资源区域协同机制，加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健康监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密切监测并指导协助有重症风险的感染者转诊或直接到相应医院接受诊治。对于医疗力量出现较大缺口、医疗服务体系受到较大冲击的县市区，视情通过市内协同方式调集医疗力量增援，必要时向省申请增援，确保医疗服务平稳有序。	市卫健委 各相关单位
	6.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摸清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合并基础疾病及其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根据患者基础疾病情况、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情况、感染后风险程度等进行分级，提供分类分级健康服务。村（社区）协助做好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村（居）民委员会配合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围绕老年人及其他高风险人群，提供药品、抗原检测、联系上级医院等工作。	市卫健委 市民政局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四、防范化解疫情风险（市卫健委牵头）	7.强化重点机构感染防控。	养老机构、社会福利机构、精神专科医院、监所等场所采取内部分区管理措施，适时采取封闭管理，建立完善感染者转运机制、与医疗机构救治绿色通道机制，对感染人员第一时间转运和优先救治。医疗机构加强医务人员和就诊患者个人防护指导，强化场所内日常消毒和通风。学校、学前教育机构、大型企业等重点机构，做好人员健康监测，发生疫情后及时采取减少人际接触措施。疫情严重时，重点党政机关和重点行业原则上应要求工作人员“两点一线”，建立人员轮转机制。	市卫健委 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工信局、市教育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8.加强农村地区疫情防控。	市农业农村局	市卫健委
	9.强化疫情监测研判。	市卫健委	各相关单位
	10.倡导坚持个人防护措施。	市卫健委	各相关单位
	11.做好宣传教育。	市委宣传部	市卫健委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五、防范化解极端天气带来的风险 (市应急管理局牵头)	1. 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和修订完善预案方案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委会、市减灾委相关成员单位
	2. 加强监测预警和信息发布。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委会、市减灾委相关成员单位
	3. 保障交通通信通畅。	市交通运输局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市工信局
	4. 保障能源稳定供应。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国网永州供电公司等市直相关单位
	5. 保障饮用水安全。	市水利局	市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
	6. 做好农业抗灾减损。	市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单位
	7. 防范应对极端天气自然灾害和安全生产事故。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委会、市减灾委相关成员单位
	8. 做好应急救援准备保障。	市应急管理局	市财政局、市卫健委、市商务局、市发改委、市消防救援支队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五、防范化解极端天气带来的风险 (市应急管理局牵头)	9.做好应急救援救灾工作。	建立分级指挥与专业指挥相结合的指挥机制，完善部门间、军地间协调联动机制。按照“分类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并开展应急处置。用好各级应急资源管理和应急救援救助平台，千方百计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市应急管理局	市安委会、市应急委相关成员单位
	10.加强应急物资储备。	有针对性地配备应对极端气候的先进装备设施，加强专用物料、器材、装备、工具等储备。落实地方政府与社会储备相结合等相关要求，完善应急物资供应渠道，加强生产企业、大型超市等饮用水、食品、粮油等生活必需品的物资储备。加强汽油、柴油储备。	市应急管理局	市商务局、市发改委、中石化永州分公司、中石油永州分公司
	11.加强重要民生商品的稳供。	对市场供应紧张的生活必需品，采取跨地区调运、动用储备、增加生产等多种手段，增加市场供应。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	市商务局	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信局
	12.加强对市场价格监测。	加强对居民生活必需品市场价格的监测，及时启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加强极端气候情况下市场价格监管，及时查处价格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稳定。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管局
	13.加强宣传舆论引导。	做好网络舆情调控，营造合力应对极端天气、共同防灾减灾氛围。	市委宣传部	市委网信办

附件 6

永州市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汲取长沙“4·29”特别重大居民自建房倒塌事故等教训，根据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按照“四最”工作要求，坚持“主动防、超前治、全力救”，确保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统筹发展和安全，始终拧紧思想之弦、抓实工作之要、织密防护之网，加强重点领域和重点行业安全监管，科学精准消除居民自建房安全隐患，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实现“三坚决两确保”目标任务，即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坚决遏制一般安全事故，坚决防范自然灾害导致人员伤亡，确保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继续下降，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推动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

二、工作任务

(一) 始终绷紧安全生产弦。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坚持底线思维，始终绷紧神经，清醒认识全市安全形势，聚焦重点行业领域，关注新兴领域和长期限视而不见的“灰犀牛”，做到存量问题找准症结

尽快化解，增量问题源头防范逐步减少，常态化问题加强监管，坚决稳住安全生产形势。

(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打好翻身仗，必须强化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责任落实全链条、全覆盖、全过程。落实安全生产属地责任，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以一地之安保全市之安；落实部门主管监管责任，按照“三管三必须”“管合法也要管非法”要求，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每月研究一次安全生产工作，解决安全生产问题，以行业之安保全局之安；督促企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双重预防机制，以企业之安保行业之安。落实个人安全防护责任，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和培训，增强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防范能力，引导群众监督非法违法行为、举报重大安全隐患，以个人之为保社会之安。

(三)织密织细安全防护网

1.立行立改抓隐患整治。按照“两清两到位”工作思路，深入推进重点行业领域潜在风险隐患排查行动和“回头看”工作，确保隐患按期整改到位。各专业委员会要因时制宜深入各县市区开展重大安全问题隐患排查工作，由市安委会挂牌督办。市安委办要组织人员对今年以来挂牌督办的重大安全隐患整治情况按照“一单四制”（即重大隐患清单、交办制、台账制、销号制、通报制）的要求，逐一对交办的隐患进行验收销号。

2.坚持不懈抓专项整治。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和人员密集场所、居民自建房、城镇燃气、矿山、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等重点行业领域，要再动员、再排查、再整治。道路交通实现“200 内”和“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目标任务。上路巡查常态化。严格落实上路巡查“六给六要”（给人要优，给车要足，给经费要够，给驻点要好，给任务要硬，给考核要严）措施，不定期组织开展视频督查或现场督查。“两重”整治常态化。即重点车辆、重点路段，重点车辆整治突出货车和摩托车、电动车，对货车实行限速，摩托车、电动车驾乘人员必须佩戴头盔。定期与摩电车主签订佩戴头盔承诺书。重点路段整治突出国、省道，特别是长下坡、急弯陡坡等路段，要设置减速带，完善交通标志，进行工程整改。

3.严管严查抓监管执法。根据省安委办要求，继续开展“强执法防事故”行动，按照“三比三严”要求，开展安全监管执法评价排名工作。采取交叉检查、远程检查、联合执法、集中执法等形式，按分级分类监管要求开展计划执法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提升执法力度与质量，强化“行刑衔接”，对重点领域实行执法全覆盖，整治执法检查“宽松软”问题。坚持执法与服务并重，优化监管方式，提升检查质效。发挥媒体监督作用，建立健全“明查暗访+媒体曝光”工作机制。

4.重拳出击抓“打非治违”。建立健全常态化“打非”工作机制，落实县、乡两级政府“打非”主体责任，对典型非法违法行为

要严厉打击。严把项目审批安全关，对高危项目和人员密集场所，不达安全标准的不能上马开工。加强部门联动监管，利用电力大数据、社会监督等手段，加强打击力度，对已关闭退出的要防止死灰复燃。每季度公开曝光一批“非法违法”典型案例。对顶风作案、屡禁不止，以及责任不落实、监管不到位、失职渎职的，依法依规从重惩处。

5.坚决防范自然灾害。全面落实以行政首长负责制为核心的防汛抗旱责任制。落实防汛物资储备定额标准，抓好防汛抗灾物资器材储备管理，确保品类合理、数量充足、管理规范，坚决实现“五个确保”目标任务。坚决落实森林防灭火“省长令”和“八条断然措施”。在自然保护区、国有林场等重点区域建设林火阻隔系统，新建森林消防蓄水池。全面加强自然灾害预警体系建设，安装铁塔视频监控 979 个，实现重点区域全覆盖。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9% 以内。针对极端天气，加强物资储备、队伍、方案、应急预案等方面准备。建好应对低温雨雪冰冻极端天气应急队伍，不足的抓紧补充，不强的抓紧调优，确保一旦遇上险情，能够拉得出，用得上。

6.全力提升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建好应急综合监管体系和应急指挥调度体系“一网四图”，运用综合监管一张网的 18 个市直单位监管平台，及时发现各行业领域存在的突出安全隐患，及时反馈并督办整改；根据风险隐患图，及时发布风险提醒，做好应对准备。一旦发生事故，按照物资保障图、防控力量分布图，第一时

间调配救援队伍、物资，并启动指挥调度体系，明确有关领导责任，第一时间指挥现场救援。利用基层应急能力“六有”“三有”建设契机，积极适应“全灾种、大应急”现实需要，坚持“建队伍、立机制、编预案、强演练”的思路，狠抓乡镇（街道）综合性救援队伍建设，配齐应急救援物资。

三、工作要求

（一）要全面部署动员。所有地方、所有行业、所有生产经营单位都要高擎实现“三坚决两确保”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的主题，一个节点一个节点推进，坚持以周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以点保线、以线保面，抓细抓实安全防范各项工作，织密织牢安全生产防护网。

（二）要突出工作重点。把重点放到提升本质安全水平上、放到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上，提高本质安全水平，变被动为主动，以工作落实的确定性，遏制事故发生的不确定性。对事故易发多发的地区、行业，痛下决心，从根本上扭转被动局面；多年没有发生事故、相对稳定的地区和行业，要进一步夯实基础、巩固成果。

（三）要组建工作专班。成立永州市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 14 个市级安全生产专委会办公室主任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

（四）要严格督查督办。市安委办要加强统筹协调，各成员

单位要分线督查。对因工作不落实、不得力，以及失职、渎职等造成安全事故的，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查处。要督促各地各部门担当履责，做好国家、省对我市督导考核的各项准备工作。

(五)要严格考核问效。市安委办每月进行调度，每季度进行一次考核。对安全防范工作有力的单位，提请市委、市政府按规定进行表扬；对安全防范工作不力，引发事故，或目标任务不能实现的，从严问责追责。对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发生有影响的森林火灾，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部门。

附件 6-1：永州市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6-1

永州市打好安全生产翻身仗工作任务清单

专委会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牵头责任单位
能源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 4.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5.审查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中落实重大安全风险“一票否决”制度情况； 6.加强对火电、新能源、油漆管道安全监管。	市发改委
交通运输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含站场内事故)；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交通运输企业、客运场站、水运码头落实主体责任，严格监管危货运输企业。 3.深化铁路沿线环境安全、砂石运输行为等专项治理； 4.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5.强化交通综合执法，严厉打击货运车辆超载、超限等行为。	市交通运输局
工矿企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矿山、八大行业的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4.强化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5.盯紧看牢尾矿库特别是头顶库，加强监测和巡查，及时排查管控风险隐患； 6.全面启动钢铁、铝加工和涉爆粉尘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清零”回头看行动； 7.严格落实安全设施“三同时”手续，入园新建企业100%做到安全设施“三同时”要求。	市应急管理局

专委会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牵头责任单位
道路交通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牵头整治交通问题顽瘴痼疾，全市推广道路交通社会化管理；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4.强化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5.实施公路安全生产防护工程和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千灯万带”示范工程； 6.全面开展重点车辆、重点路段“两重”专项治理。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消防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小火亡人等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深入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3.加强消防安全检查，重要时段向有关单位发放提示函，杜绝发生小火亡人事件。 4.加强乡镇消防队伍建设，提升乡镇防灭火能力，力争100%的乡镇设有消防站。 5.开展违规使用醇基燃料、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堵塞消防车通道、违规动火动焊专项整治； 6.较大以上火灾事故责任追究率100%。	市消防救援支队
建筑施工安全 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突出深基坑、高支模、高边坡、起重机械、长大隧道桥梁等，深入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专项整治； 2.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3.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4.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 5.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6.认真履行消防验收职责，严厉打击建筑领域消防违法行为； 7.实现居民自建房专项整治问题隐患整改到位。	市住建局
学生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同比“双下降”；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校车、学生溺水等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学校、幼儿园及校车公司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4.做好“一长三率”等工作，防范学生溺水事件发生； 5.督促校车公司做好安全防范工作，杜绝校车发生伤亡事故；开展防溺水、校车安全、高校实验室安全、学校建筑安全专项整治。	市教育局

专委会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牵头责任单位
文化旅游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及非A级景区内的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景区、旅行社等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4.加强文化旅游领域安全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 5.督促网吧、KTV等娱乐场所做好消防工作，防范发生各类事故； 6.加强从事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的监管，打击非法行为； 7.对旅行社旅游包车合同开展专项清查，加强对高风险旅游体育项目的安全监管。	市文旅广体局
农林水利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森林火灾“零亡人”；暴雨洪水“零亡人”；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农村地区一氧化碳中毒、小火亡人等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深入推进农机、农村沼气专项治理； 3.做好农村地区预防一氧化碳中毒、小火亡人等工作； 4.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5.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6.做好森林防火工作； 7.做好防汛抗旱、水库防溃决等工作。	市农业农村局
商贸企业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大型商场、超市、城市综合体等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抓好民营加油站安全监管，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4.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市商务局
城市运行和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3.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4.抓好城镇燃气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整治各类非法违法行为。	市城管执法局

专委会	工作目标	工作措施	牵头责任单位
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4.加强对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监管，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 5.加大对气瓶、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电站锅炉、压力容器、管道、观光电梯等重点设备检测检验和执法检查。	市市场监管局
工业生产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制定工业园区安全生产源头管控措施，规范工业园区规划布局，严格进园入园项目准入； 4.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 5.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市工信局
烟花爆竹危险化学品安全专业委员会	1.事故“零发生、零伤亡”; 2.杜绝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注：含非生产经营性事故)	1.提请专委会主任定期召开专委会全体会议；制订月度工作要点及落实情况，并报市安委办； 2.督促本行业领域内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 3.纵深推进潜在风险隐患专项整治； 4.持续保持打非治违高压态势常态化； 5.组织开展二轮“消地协作”重大危险源联合督导检查； 6.持续推进危险化学品重点企业安全生产分管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班组长“三类人员”培训率不少于 60%；危险化学品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和高风险岗位操作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 7.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六严禁”落实率 100%，零售店“下店上宅、前店后院”关闭取缔率 100%，生产企业对标改造率 100%，生产企业风险预警系统建成率 100%； 8.开展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安全专项整治行动。	市应急管理局

附件 7

永州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 2023 年省、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民生保障相关工作任务，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兜牢基本民生底线，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围绕全方位提高民生保障能力目标要求，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进解决一批老百姓急难愁盼问题，着力实现“覆盖有广度、提升有高度、攻坚有力度、服务有温度、参与有热度”的民生格局，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广更好惠及全市人民，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打牢坚实民生基础。

二、工作任务

精准对标 2023 年省市重点民生实事项目，紧扣就业创业、兜底保障、教育公平、医疗均衡、生态环境、城乡基建、保供稳价等方面的民生工程，制定出台民生保障政策措施清单，健全完善工作机制，全力推进各项政策落实，在扩岗稳岗促进就业创业，提高入学、就医、生活等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加大困难群体救助保障等方面取得实实在在成效，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具体工作任务详见附件 7-1）

三、推进机制

（一）组建工作专班。成立永州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专班，由市政府常务副市长任召集人，市政府分管副秘书长、市

人社局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成员单位包括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卫健委、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市妇联、市残联、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工信局、市住建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公安局、国网永州供电公司等单位。专班办公室设在市人社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市直有关部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牵头谁协调，压实责任，主动作为，扎实推动各项民生实事有序实施。

(二)落实调度考评。市直各牵头单位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相关工作的主要目标、阶段任务、工作措施等，明确部门责任分工、推进时间节点等，每月按要求将当月进展情况报送市人社局汇总。专班办公室实行“月调度通报、季动态考评”的工作调度考核机制，相关情况按程序及时报市政府，并作为本年度民生实事工作绩效考核评分依据。

(三)抓好宣传推介。各级各相关部门要及时总结提炼民生实事工作的典型经验做法，开展全媒体宣传报道，及时向上宣传推介我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的成绩亮点，全景式地展示民生实事工作成效，引导广大群众全程关注和广泛参与，形成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良好局面。

附件 7-1：永州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7-1

永州市打好重点民生保障仗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类型	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1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城镇新增就业 5.4 万人。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人社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2	“湘易办”政务服务扩面及常态化运行	全力推广应用“湘易办”超级服务端；新增“全程网办”事项 200 个以上，打造“一件事一次办”应用场景 10 个以上。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3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	有序提高城乡低保标准，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民政局	长期坚持
4	提升基本养老服务水平	新增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开展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民政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5	开展妇幼健康守护行动	加快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标准化建设。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卫健委	2023 年 12 月底前
		农村适龄及城镇低保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98400 人。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妇联	2023 年 12 月底前
6	开展残疾人关爱服务	康复救助残疾儿童 1000 名；完成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1000 户。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残联	2023 年 12 月底前
7	推进教育优质均衡	启动建设县域普通高中“徐特立项目”。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教育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新增城区公办幼儿园学位 5000 个。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启动建设永州四中新校区。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8	推行异地就医结算与基层医保代办服务	每个县市区实现普通门诊异地结算二级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全覆盖；每个统筹区实现全部 43 个门诊慢特病治疗费用省内异地直接结算；实现乡镇、村（社区）医保参保登记、信息查询及变更、异地就医备案等经办服务事项直办或帮代办全覆盖。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医保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9	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开工改造 262 个城镇老旧小区。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住建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城镇住宅小区居民“一户一表”改造接收。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国网永州供电公司	2023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类型	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10	加强农村（林区）公路建设、“两网”及灌溉、饮水建设	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520 公里；建设农村公路安防设施 880 公里。普通国省道安防精细化提升。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林区道路改（扩）建 133.5 公里。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林业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投资 6000 万元，完成 72 个村网 10 千伏及以下配电网改造升级。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国网永州供电公司	2023 年 12 月底前
		乡村信息化网络建设。加快农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动行政村 5G 网络和千兆光纤网络覆盖；深化 20 户以上自然村 4G 网络覆盖；积极拓展农村地区宽带业务，高效服务数字乡村信息应用。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工信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加强边远山区网络通信工程提质，新建 850 个农村基站。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提升。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水利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完成 203 个农村千人以上集中饮用水水源地突出环境问题整治。	省定重点民生实事	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1	医疗资源扩容下沉	建设 11 个糖尿病标准化防控中心和 181 个标准化门诊。推进急危重症救治网络体系建设，新增 38 个急救站。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卫健委	2023 年 12 月底前
12	便民出行服务提质	规范中心城区停车场管理，新增城区公共停车位 6200 个。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城管执法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增开江华至永州站客运列车。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发改委	2023 年 12 月底前
13	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	新建湘江西路体育公园、经开区工人文体公园和冷水滩一江两岸文体休闲驿站。	市政府十大民生实事	市文旅广体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4	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	深入推进基本养老、医疗、工伤和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全民覆盖。继续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稳步提升“两率”水平。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税务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5	落实阶段性价格临时补贴	根据省发改委、省民政厅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切实做好阶段性价格临时补贴工作的通知》精神，依据价格上涨情况，达到发放条件的及时启动价格联动机制，各部门相互配合按时足额发放价格补贴，尽可能缓解困难群众生活因商品价格上涨受到的影响。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发改委	长期坚持
16	提高医疗机构重症救治能力	新增 ICU 床位和可转换 ICU 床位，确保新冠病毒感染重症患者得到积极有效救治。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卫健委	2023 年 12 月底前
17	改善中职学校办学条件	继续推进职业教育行动“楚怡”行动，实施中职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推动中职教育高质量发展。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教育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事项	类型	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18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全市空气质量优良率在 2022 年 88.5% 的基础上，持续改善，力争达到 90%。全市国考断面水质优良率三类以上比例稳中向好，达到 100%。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12 月底前
19	做好居民生活必需品保量、保供、保价、保畅工作	保量。提前做好蔬菜、生猪、粮食等重要民生商品的生产和储备，确保商品供应充足。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	长期坚持
		保供。充分考虑低温雨雪冰冻等极端天气影响，积极开辟进货渠道，保障全市生活物资配送及时，并做好居民用电、用气能源供应保障。		市发改委、国网永州供电公司、市城管执法局	长期坚持
		保价。加强生活必需品价格监测和价格监管执法，每周及时上报价格监测数据和市场运行情况，特殊时期，每天上报。对市场热点进行走势分析预测；监测品种价格出现异常波动时，及时预警和上报分析报告。		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	长期坚持
		保畅。抓好交通安全管理，确保重要民生商品流通运力充足，物流运输通畅。		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市商务局	长期坚持
20	统筹保障民生资金投入	持续加大财政民生投入，筹集资金保障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规范和加强国家、省、市民生实事项目专项资金的管理，做好专款专用、应拨尽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重点监测民生事项	市财政局	长期坚持

抄送：市委各部门，永州军分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委财经委办公室，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8日印发